

##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资产赠与方增持公司股票进展情况的公告

股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接到宁波广世天商贸有限公司和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赠与方”）的通知，资产赠与方计划自其赠与公司的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资产赠与方或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等符合法律规定的方式增持不低于公司总股本 5% 的股票。具体增持计划内容详见 2020 年 1 月 2 日公司在指定媒体（<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L143。

公司 2020 年 1 月 8 日接到资产赠与方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相阳先生通知，其法律意义上的一致行动人林楚瑜女士（系李相阳先生儿子配偶的母亲，身份证号码：44062019\*\*\*\*\*28）、萧漫婷女士（系李相阳先生儿子配偶，身份证号码：44200019\*\*\*\*\*49）、萧漫妮女士（系李相阳先生儿子配偶的妹妹，身份证号码：44200019\*\*\*\*\*2X）、萧漫琪女士（系李相阳先生儿子配偶的妹妹，身份证号码：44200019\*\*\*\*\*47）（以下简称“增持主体”）于 2020 年 1 月 2 日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722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11%，增持股票数量超过计划增持股票比例（计划增持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下限的 50%。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票增持主体

增持主体名称：林楚瑜女士、萧漫婷女士、萧漫妮女士、萧漫琪女士。

### 二、累计增持情况

| 增持人名称 | 增持方式 | 增持时间           | 增持数量    | 增持均价  | 占总股本比例 |
|-------|------|----------------|---------|-------|--------|
| 林楚瑜   | 集中竞价 | 2020 年 1 月 2 日 | 6662800 | 6.059 | 3.79%  |
| 萧漫婷   |      |                | 139100  | 5.902 | 0.08%  |
| 萧漫妮   |      |                | 383000  | 5.907 | 0.22%  |

|     |  |  |         |       |       |
|-----|--|--|---------|-------|-------|
| 萧漫琪 |  |  | 41900   | 5.910 | 0.02% |
| 合计  |  |  | 7226800 | 5.937 | 4.11% |

### 三、增持前后资产赠与方持股变化情况

| 股东名称  | 本次增持前 |          |       |       | 本次增持后   |       |         |       |
|-------|-------|----------|-------|-------|---------|-------|---------|-------|
|       | 持股数量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表决权股数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股数   | 表决权比例 |
| 资产赠与方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林楚瑜   | 0     | 0        | 0     | 0     | 6662800 | 3.79% | 6662800 | 3.79% |
| 萧漫婷   | 0     | 0        | 0     | 0     | 139100  | 0.08% | 139100  | 0.08% |
| 萧漫妮   | 0     | 0        | 0     | 0     | 383000  | 0.22% | 383000  | 0.22% |
| 萧漫琪   | 0     | 0        | 0     | 0     | 41900   | 0.02% | 41900   | 0.02% |
| 合计    | 0     |          |       |       | 7226800 | 4.11% | 7226800 | 4.11% |

增持前，资产赠与方和增持主体未持有公司股票；增持后，资产赠与方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资产赠与方之一的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相阳先生，作为资产赠与方的一致行动人、其法律意义上的一致行动人林楚瑜女士、萧漫婷女士、萧漫妮女士、萧漫琪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7,22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1%。林楚瑜女士、萧漫婷女士、萧漫妮女士、萧漫琪女士与李相阳先生构成法律意义上的一致行动人，资产赠与方通过其实际控制人的法律意义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7,22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1%。

### 四、后续增持计划

资产赠与方将按照原定计划继续实施股票增持计划。

###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发生变化。

3、资产赠与方、增持主体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切实配合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六、备查文件

1、《增持股票情况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8 日